

天星銀行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會報告及財務報表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將本報告連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呈覽。

主要業務

天星銀行有限公司(「本行」)主要業務是於香港以虛擬銀行的形式從事銀行業及有關之金融服務。

註冊辦事處地址

本行為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註冊辦事處設於香港九龍尖沙咀海港城港威大廈第 5 座 32 樓 3201-07 室。

業務回顧

由於本行是引力金融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可根據《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388(3)條提請豁免。因此，本年度並未呈報業務回顧。

業績及分派

本行本年度業績列載於第 8 頁損益表內。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股息。

捐款

本行在本年度曾進行慈善捐款及其他捐贈，總額為 49,200 港元(2022 年：無)。

本年度已發行股份

本年度未發行任何股份。股份詳情列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21。

本年度已發行債券

本年度未發行任何債券。

股權掛鉤協議

截至本年度以及在年內任何期間，本行概無簽訂任何將會或可能致使本行發行股份，或者要求本行簽訂，相關協定從而將會或可能致使本行發行股份之股權掛鉤協議。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止在任的董事如下：

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林世偉先生

執行董事

胡偉先生

非執行董事

劉雪樵先生（於 2023 年 2 月 10 日辭任）

徐浩森先生（於 2023 年 2 月 10 日獲委任）

岳凱先生（於 2023 年 8 月 8 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毛振華教授

唐偉章教授

王舜德先生

所有董事繼續留任。

與本行業務有關，而董事享有權益之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除財務報表附註 23 披露外，截至本年度以及在本年度任何期間，本行或本行之任何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並無進行或訂立本行董事或其有關連實體有直接或間接享有重大權益兼構成本行重要業務之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在本行股份和債券或本行任何特定業務中的權益

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行或其母公司概無簽訂任何安排，而使本行董事能藉購入該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本行概無訂立其他涉及管理及／或管治本行整體或任何重要部分業務之合約。

董事會報告

彌償條文

根據本行組織章程細則規定，對本行董事所承擔的責任進行賠償的許可賠償條款已經生效，並全年有效。

核數師

本行之財務報表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即將卸任，且願意再次接受任命。

代表董事會

林世偉
主席

香港, 2024 年 4 月 29 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天星銀行有限公司成員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天星銀行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行」）列載於第 8 至 50 頁的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損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量表；及
- 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信息及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行，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天星銀行有限公司成員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其他資訊

董事須對其他資訊負責。其他資訊包括董事報告及企業管治報告內的資訊，但不包括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訊，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訊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訊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訊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行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行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行的財務報告過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天星銀行有限公司成員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 405 條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式，但目的並非對貴行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行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行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畫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損益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特別注明外，金額為港幣千元)
[中文翻譯版僅供參考]

	附註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5	92,986	88,799
利息支出	6	(50,507)	(25,963)
利息收入淨額		42,479	62,836
證券投資淨收益/(損失)		2,080	(716)
其他收入	9	284	2,764
總收入		44,843	64,884
營業支出	7	(239,352)	(230,002)
財務費用	8	(1,940)	(1,320)
減值損失		(12,387)	(33,386)
壞帳收回		573	87
稅前虧損		(208,263)	(199,737)
所得稅	10	-	-
年度虧損		(208,263)	(199,737)

第 13 至 50 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全面收益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特別注明外，金額為港幣千元)
[中文翻譯版僅供參考]

附註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年度虧損	(208,263)	(199,737)
除稅後之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8,095	(4,263)
因處置及贖回之轉撥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5,619)	(350)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205,787)	(204,350)

第 13 至 50 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資產負債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特別注明外，金額為港幣千元)
[中文翻譯版僅供參考]

	附註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資產			
銀行結餘	11	231,601	367,690
同業定期存放	11	183,754	312,789
證券投資	13	1,044,566	956,576
客戶貸款	12	668,769	801,191
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	14	56,580	48,279
物業及設備	16	8,699	17,012
使用權資產	15	36,083	51,466
無形資產	17	95,541	105,463
		<hr/>	<hr/>
資產總額		2,325,593	2,660,466
		<hr/> <hr/>	<hr/> <hr/>
負債			
客戶存款	18	1,676,605	1,799,43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9	52,782	49,890
租賃負債	15	35,251	49,462
租賃還原撥備		3,418	3,418
		<hr/>	<hr/>
負債總額		1,768,056	1,902,200
		<hr/>	<hr/>
權益			
股本	21	1,500,000	1,500,000
其他儲備	25	25,102	17,568
累計虧損		(967,565)	(759,302)
		<hr/>	<hr/>
權益總額		557,537	758,266
		<hr/>	<hr/>
負債及權益總額		2,325,593	2,660,466
		<hr/> <hr/>	<hr/> <hr/>

第 13 至 50 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第 8 至 50 頁的財務報表已於 2024 年 4 月 29 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林世偉

胡偉

權益變動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特別注明外，金額為港幣千元)
[中文翻譯版僅供參考]

	附註	股本 港幣千元	其他儲備 港幣千元	累計虧損 港幣千元	權益總額 港幣千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結餘		1,500,000	21,012	(559,565)	961,447
總全面收益		-	(4,613)	(199,737)	(204,350)
僱員股份計畫	22	-	1,169	-	1,169
2022 年 12 月 31 日結餘		1,500,000	17,568	(759,302)	758,266
總全面收益		-	2,476	(208,263)	(205,787)
僱員股份計畫	22	-	5,058	-	5,058
2023 年 12 月 31 日結餘		1,500,000	25,102	(967,565)	557,537

第 13 至 50 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現金流量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特別注明外，金額為港幣千元)
[中文翻譯版僅供參考]

	附註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稅前虧損		(208,263)	(199,737)
調整:			
利息收入	5	(92,986)	(88,799)
利息支出	6	50,507	25,963
租賃負債利息	8	1,666	1,157
壞帳收回		(573)	(87)
減值損失		12,387	33,386
物業及設備折舊	16	8,811	17,20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	17,246	13,237
無形資產攤銷	17	36,307	29,968
租賃終止損失	15	22	-
僱員股份計畫	22	5,058	1,169
變動:			
同業定期存放原到期日為 3 個月以上		(31,252)	-
客戶貸款		120,330	98,024
預付款及其他資產		(8,136)	(7,596)
客戶存款		(122,825)	(403,53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829	(1,405)
已收利息		92,790	87,071
已付利息		(49,444)	(21,032)
經營活動使用淨現金		(166,526)	(415,010)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無形資產		(26,385)	(30,043)
購買物業及設備		(498)	(4,479)
購買證券投資		(1,320,035)	(839,207)
投資債券的處置及贖回		1,234,799	1,176,843
投資活動(所用)/產生淨現金		(112,119)	303,114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租賃負債付款	15	(17,731)	(18,684)
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17,731)	(18,6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變動		(296,376)	(130,58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680,479	811,059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20	384,103	680,479

第 13 至 50 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天星銀行有限公司(「本行」)是於 2018 年 7 月 13 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成立的私人有限責任公司，自 2019 年 5 月 9 日起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授權的持牌銀行。主要業務是於香港以虛擬銀行的形式從事銀行業及有關之金融服務。本行於 2020 年 6 月 11 日正式開業。

本行是香港成立的引力金融科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其最終控股公司是在開曼群島成立並在香港上市的小米集團。

本行的註冊地址為香港九龍尖沙咀海港城港威大廈第 5 座 32 層，3201-07 室。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以下為編制本財務報表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除特別聲明外，此等政策在本年內一致採納。

2.1 合規聲明及編制基礎

本行的財務報表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而編制。除特別注明外，財務報表以港幣列載，並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制，部分以公允價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證券投資除外。編制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重要之會計估計，亦須管理層在應用本行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對涉及高度判斷力或較複雜之範疇，或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之假設及估計，乃於附註 4 中披露。

附註中的某些比較數據已經過調整以符合本年度的列報。

2.2 2023 年財政年度開始採用的新準則及詮釋

標準/ 修正案/ 釋義	內容	適用於開始於/ 之後的財政年度	目前與銀 行相關的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 公告第 2 號(經修訂)	會計政策的披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是
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 (經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是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 (經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的遞延稅 項	2023 年 1 月 1 日	是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 (經修訂)	國際稅務改革 – 支柱二規則範本	2023 年 1 月 1 日	是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經修訂)	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否

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尚未採用的新準則及詮釋

本行並未提前採用已發佈但在本報告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會計準則及解釋。該等準則預計在當期或未來報告期間不會對主體及可預見的未來交易產生重要影響。

標準/ 修正案/ 釋義	內容	適用於開始於/ 之後的財政年度	目前與銀 行相關的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 (經修訂)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是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 (經修訂)	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是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經修訂)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否
香港詮釋第 5 號 (經修訂)	財務報表呈列 – 借款人對包含即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之分類	2024 年 1 月 1 日	否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經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	否
香港會計準則第 21 號(經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否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經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否

2.4 租賃

2.4.1 租賃的定義

若某合同將某項已確認資產在某一時期的使用控制權轉出以獲取對價，則該合同為租賃合同或包含租賃條款。

2.4.2 本行作為承租人

自租賃資產可供本行使用之日起，以使用權資產及其對於負債的方式確認。

租賃條款是單獨協商確定的，其中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和條件。租賃協議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擔保權益外，不強加任何條款。租賃資產不得作為借款擔保。

租賃產生的資產和負債按現值進行初始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額（包括實質固定付款額），扣除任何應收的租賃激勵；
- 基於指數或比率確定的可變租賃付款額，採用租賃期開始日的指數或比率進行初始計量；
- 本行根據餘值擔保預計應付的金額；
- 本行合理確定將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權價格；以及
- 在租賃期反映出本行將行使選擇權的情況下終止租賃的罰款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租賃(續)

2.4.2 本行作為承租人(續)

當本行合理確定將行使續租選擇權時，租賃付款額也納入負債的計量中。

租賃付款額按租賃內含利率折現。本行的租賃內含利率通常無法直接確定，在此情況下，應採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下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接近的資產，在類似期間以類似抵押條件借入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

為確定增量借款利率，本行：

- 在可能的情況下，以承租人最近收到的協力廠商融資為起點，並進行調整以反映融資條件自收到協力廠商融資後的變化
- 對於近期未獲得協力廠商融資而本行持有的租賃，採用以無風險利率為起點的累加法，並按照租賃的信用風險進行調整；以及
- 針對租賃做出特定調整，如租賃期、國家、貨幣及抵押。

租賃付款額在本金和融資費用之間進行分攤。融資費用在租賃期內計入損益，以按照固定的週期性利率對各期間負債餘額計算利息。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如下：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扣除收到的租賃激勵；
- 初始直接費用；以及
- 復原成本

使用權資產一般在資產的使用壽命與租賃期兩者孰短的期間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與辦公室短期租賃相關的付款按直線法在損益表中確認為費用。短期租賃是指租賃期為 12 個月或更短的租賃。

2.5 金融資產

2.5.1 分類和確認

本行將其金融資產按以下計量類別分類：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不論是列入溢利或虧損，或是列入其他全面收益)，和
- 以攤銷成本計量

該分類取決於本行的金融資產管理業務模式及財務資產關於現金流的合約條款。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的收益及虧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表。本行僅當管理該等資產之業務模式變動時重新分類債務投資。實際上，預計這種情況並不常見。

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5 金融資產(續)

2.5.1 分類和確認(續)

常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本行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

有關金融工具的各种類型，詳見附註 3.1(d)。

2.5.2 計量

初始確認時，如果金融資產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則本行的金融資產以其公允價值加上購買金融資產的直接相關交易費用計量。金融資產的交易費用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表。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行管理該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行對金融資產有三種計量類別：

-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而持有的資產，如果該等資產的現金流量僅代表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則以攤銷成本計量。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計量利息收入。終止確認時的收益及虧損及匯兌收益及虧損列入損益表。減值損失在損益表內分開列帳。
- 以公允價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資產而持有的資產，若該等資產的現金流量僅代表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則以公允價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值的變動通過其他全面收益進行，而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列入損益表。終止確認時，在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收益及虧損重新歸類轉撥損益表。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匯兌損益在其他損益中列報，減值費用在損益表內分開列帳。
- 以公允價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金融資產：若金融資產不符合以攤銷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條件，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溢利或虧損。後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表的債權投資產生的溢利或虧損，在其發生期間以淨值列示於其他溢利/（虧損）中。

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5 金融資產(續)

2.5.3 減值

本行就以下項目反映預期信貸損失確認減值準備：

- 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
- 按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計量的債務工具

預期信貸虧損是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算。信貸損失按所有預期現金短缺的現值（即根據合約應付本公司的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到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

倘折現的影響屬重大，則預期現金需要折現。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時所考慮的最長時間為本行面對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倘金融工具包括已提取及未提取承諾，預期信用損失將會在本行執後風險管理措施後仍未減輕信用風險期間內計量。

在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本行會依據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包括有關過去事項、當前狀況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信息。

預期信用損失基於以下任何一種基礎計量：

- **12 個月內之預期信貸損失：**指金融工具在報告日後之 12 個月內，所有潛在違約事件所導致的信貸損失。
- **合約期內之預期信貸損失：**指在項目的預期年期後，所有潛在違約事件所導致的信貸損失。

本行反映所評估的信用風險，會在第 1 階段，倘金融資產於產生時並無信用減值，且信用風險沒有顯著增加。第 1 階段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為預計將在未來 12 個月內發生違責的信用損失；第 2 階段，倘金融資產於產生時並無信用減值，但其後的信用風險有顯著增加。第 2 階段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將是預期於金融工具剩餘投資期違責在整個投資期的預期信用損失；第 3 階段，倘金融資產出現信用減值且有客觀證據顯示違責。第 3 階段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亦將是預期於金融工具剩餘投資期在整個投資期的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在每個報告日重新計量，以反映自初始確認後金融工具信用風險的變化。任何變動的預期信用損失金額，會在損益中反映為減值收益或損失。本行確認減值收益或損失時，會對所有相關金融工具的賬面金額進行相應調整，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計量，債務證券投資除外。

若貸款及債務證券無實際可收回的前景，則予撇銷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和相關減值準備。該等資產在完成所有必要程序並確定損失金額後，予以核銷。註銷的資產仍需進行執法活動。隨後收回先前撇銷的金額會減少損益表中的減值虧損金額。

2.5.4 終止確認

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而本行已實質上將所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報酬轉讓時，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直接源自獲得資產的開支。

後續成本只當有關開支很可能於未來帶給本行經濟效益，而涉及的費用又能夠可靠計算時方作資本化，計入該資產的賬面價值或確認為一項單獨資產。作為單獨資產核算的任何組成部分的賬面價值在被替換時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保養支出及其後產生的其他開支均在發生時列入損益表。

物業和設備的折舊採用以下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按直線法分攤至剩餘價值計算：

- | | |
|-----------|---------|
| • 租賃改良 | 3 年 |
| • 傢具及固定設備 | 5 年 |
| • 電腦設備 | 3 至 5 年 |

資產的殘值及可使用年限在各呈報期末均進行檢討，並在適當時進行調整。

若資產的賬面價值高於其預計可收回價值，其賬面價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

處置的收益或虧損按所得款與賬面價值的差額確定，並計入損益表。

2.7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為本行擁有和控制的沒有實物形態的可辨認非貨幣性資產。無形資產按取得時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以及減值準備的淨值列示。按照其使用壽命年限平均攤銷計入損益。

2.7.1 軟體

無形資產包括從外部購買軟體及資產化的內部開發成本。外部購買軟體按購買和使用所發生的成本進行初始確認和計量。無形資產按直線法在 5 年內攤銷，並在損益表的營業支出中計入攤銷。

2.7.2 研發開支

研發支出在發生時確認為一項費用。如符合下列條件，由本行控制的可辨認和獨有軟體產品在設計和測試中的直接應占開發成本，可確認為無形資產：

- 技術上可以完成有關軟體，並供日後使用；
- 管理層有意完成有關軟體並加以使用；
- 有使用有關軟體的能力；
- 可證明有關軟體如何可於未來帶來經濟效益；
- 具備充足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發展以及使用該軟體；及
- 發展期間與軟體有關的支出可以可靠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無形資產(續)

2.7.2 研發開支(續)

其他不符合上述條件的發展開支於產生時確認為費用。

直接歸屬於可資本化為軟體部分的成本包括僱員薪酬。

資本化開發成本計入無形資產，並從資產達到預計可使用狀態時起攤銷，為期5年。

2.8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具可使用年限而須作攤銷的無形資產，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表明其賬面價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減值損失按資產的賬面價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分開辨認現金流量(現金產出單元)的最低層次組合，這些可分開辨認現金流量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量。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將於每個報告期末覆核是否有減值可予撥回。

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自收購日起三個月或以內到期的銀行結餘和同業定期存放，現金等價物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的價值變動風險微小。

2.10 撥備

若銀行因過往事件而存有法定或推定的責任，將來可能需要撥出資源履行責任，對涉及的金額亦可作合理估計，則有關租賃還原撥備即予確認。

2.11 租賃還原撥備

若銀行因過往事件而存有法定或推定的責任，將來可能需要撥出資源履行責任，對涉及的金額亦可作合理估計，則有關租賃還原撥備即予確認。

撥備採用稅前利率按照預期需結算有關債務的支出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債務固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流逝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費用。

2.12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指客戶的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租賃負債和客戶存款。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而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余成本計量。

2.13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期權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的減少。

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4 僱員薪酬

2.14.1 短期義務

工資和薪金義務，包括預計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期間結束後 12 個月內未使用年假，在報告期結束前就僱員的服務予以確認，並按預計支付的計量。負債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示為應計費用。

2.14.2 退休福利計畫

本行為香港合資格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畫（“強積金計畫”）。強積金計畫是一項設定提存計畫，該等資產由獨立受託的管理基金公司持有。本行對強積金計畫的供款，按實際發生額列為開支。

2.14.3 獎金計畫

當本行因僱員提供服務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義務且義務金額可作合理估計，預期獎金費用確認為負債。獎金計畫負債預期於 1 年內結算，按結算時預期需支付金額計量。

2.15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本行的最終控股公司實行股份獎勵計畫。根據此計畫，僱員服務本行以換取由最終控股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受限制股份單位，或“RSUs”）。有關此計畫的說明，請參見附註 22。

由於本行無需兌現最終控股公司，此計畫在本行的財務報表確認為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支付的交易。僱員服務的公允價值需在歸屬期內確認為費用開支，並相應增加權益。增加權益被視為最終控股公司向本行注資。

費用開支的確認，需參考已授予 RSUs 的公允價值，並：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

於各報告期末，本行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修訂對預期將歸屬的 RSUs 數目進行估計，並於損益表中作出修訂（如有），同時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6 關聯方

就該等財務報表而言，本行的關聯方定義如下：

(i) 任何符合下列條件的人，或其直系親屬被視為本行的關聯方：

- (a) 對本行實施控制或共同控制；
- (b) 對本行有重大影響；或
- (c) 為本行或本行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之一；

(ii) 如果適用以下任何情形，則該實體為本行的關聯方：

- (a) 該實體與本行是同一集團的成員(這意味著該實體與本行各自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均互為關聯方)；
- (b) 某實體是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是另一實體所屬集團的某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c) 兩家實體均為同一協力廠商的合營企業；
- (d) 某實體是協力廠商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是該協力廠商實體的聯營公司；
- (e) 該實體是就本行或與本行有關聯的實體的僱員提供福利的離職後福利計畫；
- (f) 該實體受(i)項所述人士的控制或共同控制；
- (g) 在(i)(a)項所述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是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關鍵管理人員之一；或
- (h)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向本行或本行的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

2.17 外幣折算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的估值日期的匯率折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類交易以及按年終匯率換算外幣計價的貨幣資產和負債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通常計入損益表。匯兌利益和損失按淨額計入損益表中的營業支出。

2.18 利息收入

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余成本計算或以公允價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在損益表中確認為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後續未發生信用減值時，其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賬面價值總額計算得出。當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時，其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乘以該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扣除信用損失準備後)計算得出。

2.19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前提是可以合理保證將收到補助且銀行遵守所有附加條件。

與成本相關的政府補助在必要期間遞延並在損益中確認為經營費用，以使其與其擬補償的成本相匹配。

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0 即期及遞延稅項

即期所得稅費用或抵免額是當期應納稅所得額，乘以各司法管轄區適用的所得稅稅率，然後根據因暫時性差異和未使用稅項虧損引起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變化進行調整後，得出的應付所得稅。

2.20.1 即期所得稅

即期稅項支出按照本行其獲得應課稅收入之地區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法作為基準計算。管理層定期就適用稅例內須作詮釋之情況評估報稅表內之申報狀況，並在適當時按預計須繳付予稅務機關之金額作為撥備基準。

2.20.2 遞延所得稅

遞延稅項乃根據資產及負債的稅基值與財務報表所列的賬面值之暫時差異按負債法確認入帳。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納稅損益，則不作記帳。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告期間結束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在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而確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在很可能有未來應納稅金額用於抵銷該等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時確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於可依法抵銷當期稅資產和負債且當遞延所得稅餘額與同一稅務機關相關時抵銷。當期所得稅資產和所得稅負債於實體可依法抵銷並打算以淨額結算，或變現資產並同時清償負債時抵銷。

2.21 比較數字

附註中的某些比較數字已經過調整以符合本年度的列報。

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行的整體風險管理框架在於識別本行業務的不同風險，並在實現戰略目標時，將風險控制在風險偏好水準之內。

本行的風險管治體系包括執行和非執行治理委員會，進行人員授權以及作為針對重大風險和問題的上報途徑。在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監督下，根據董事會批准的政策以三道防線的模式進行風險管理。

本行亦已制定適當的內部監控體系以促進適當的內部監控環境。在 2023 及 2022 年度內，本行已充分符合各種關鍵監管要求(即 CET1 資本比率、一級資本比率、總資本比率、槓桿比率和流動性維持比率)。

(a) 信貸風險

本行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與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放、證券投資、客戶貸款以及其他資產，這些資產以攤余成本和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除保費融資及保單性融資產品以儲蓄及人壽保險保單作為擔保外，銀行並未持有與金融資產相關的抵押品或其他增信措施。上述各類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代表本行與金融資產相關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信貸風險管理

本行根據董事會批准的風險偏好、香港金融管理局指引和其他法定要求制定信貸風險管理政策。該政策定義了風險治理、可提供的信貸產品、審批標準、審批和監控流程、貸款分類和撥備計提。本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的減值要求，採用三階段法 ECL 模型計量減值撥備。風險管理部將對本政策進行年檢，或在必要時更新本政策。

董事會授權首席執行官信貸審批許可權，然後再將其再授權給首席風險官。首席風險官根據信貸審批人的經驗和專業知識，進一步將信貸審批許可權轉授權。首席風險官負責制定信貸政策和程式，監督本行貸款組合的信貸品質，確保獨立客觀地評估信貸風險，控制對特定行業的風險敞口，交易對手的風險敞口，國家/地區和投資組合類型等，從而全面監督信貸風險管理，並就各種信貸相關問題向業務部門提供建議和指導。信貸審批人通過確保借款人符合本行的審批標準並遵守有關規章制度，對貸款申請進行獨立的審查和批准。貸款組合的信貸表現每月提交給風險管理委員會，以進行審查和監控。

信貸風險敞口及信貸品質

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敞口是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本行採用金管局分類制度下的貸款分類類別，可分為「合格」、「需要關注」、「次級」、「呆滯」或「虧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標準的減值要求，本行就減值準備計量採用三階段法預期信貸損失模型。

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信貸風險(續)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是基於可合理地獲得的資訊及與金融工具相關的資訊。在資產的存續期內，如果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會確認預期信貸減值撥備。

逾期超過 30 天且未發生減值的金融工具，或出現任何現金流/流動性問題的早期跡象，則被視為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信貸減值/違約

當符合一個或多個下列條件時，該金融工具將視為信貸受損或違約：

- 借款人的逾期超過 90 天
- 借款人陷入重大財務困難
- 借款人長期貸款延期
- 借款人死亡
- 借款人無力償還
- 借款人違反財務契約
- 借款人已破產或將破產

核銷政策

當本行已用盡一切方法收回貸款，並得出結論認為無法收回時，則核銷全部或部分貸款。在以下情況下可能會暫停採集行動：

- 客戶已經去世，提出了破產請願書或/和應用個人自願安排；
- 銀行正在針對客戶破產或債務重組的特定程序；和
- 針對相關帳戶進行訴訟或警察/欺詐調查導致的具體要求。

對於核銷帳戶，如果仍然存在恢復機會，則恢復行動將不再停止。為了停止恢復行動，應對客戶進行盡職調查，並應尋求首席風險官的批准。

預期減值損失 (ECL) 的計量方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下的信貸減值要求基於 ECL 的概念，該概念要求前瞻性地預期信貸損失。

本行採用 ECL 模型計量減值撥備。根據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使用 12 個月的 ECL 或整個存續期的 ECL，來估計報告日的 ECL。

本行將金融工具分為三個階段，使用報告日的最新資料，以確定是否使用 12 個月的 ECL 或整個存續期的 ECL。

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信貸風險(續)

預期減值損失 (ECL) 的計量方法(續)

如果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或在報告日期的信貸風險低，則被分類為第一階段，並使用 12 個月的 ECL 評估減值。

如果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但未發生信貸減值則被分類為第二階段。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分類為第三階段。分類為第二階段或第三階段的金融工具使用全期 ECL 進行評估。

ECL 的計算包含了若干關鍵宏觀經濟因素，其預測也包含在 ECL 模型中。違約概率模型參數中包含了前瞻性經濟假設，而違約概率模型參數同樣受宏觀經濟因素假設影響。

ECL 受到以下主要宏觀經濟因素影響：

- 本地生產總值
- 本地消費物價指數
- 香港失業率
- 香港房地產價格指數 – 私人住宅

宏觀經濟因素的預測是使用合理和可支援的資訊來確定的。宏觀經濟因素將會定期視外部來源的可用性更新。

下表顯示了預測 2024 年平均的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本地消費物價指數增長率、香港失業率和香港房地產價格指數，比較了 2022 年第四季度和 2023 年第四季度的相應基本情景。

基本情景	本地生產總值		本地消費物價指數		香港失業率		香港房地產 價格指數 私人住宅	
	4Q 2023 增長%	4Q 2022 增長%	4Q 2023 增長%	4Q 2022 增長%	4Q 2023 %	4Q 2022 %	4Q 2023	4Q 2022
下一年度平均 預測	2.9	1.1	2.2	2.5	3.6	5.0	343.7	402.5

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信貸風險(續)

預期減值損失 (ECL) 的計量方法(續)

ECL 基於違約概率 (PD)、違約損失率 (LGD)、違約風險敞口 (EAD) 的關鍵輸入值估計，並以貨幣時間價值為貼現。考慮不同潛在經濟條件下，推導出不同經濟情景 (基本情景、壓力情景和樂觀情景) 3 種可能結果下的概率加權 ECL。基本情景分配了 80% 的概率，而樂觀情景和壓力情景各分配了 10% 的概率。情景權重在 2023 年及 2022 年保持不變。ECL 計量已考慮新冠病毒對情景預測的影響，包括最新的可用資料來源。經濟預測顯著影響 ECL。下表顯示了基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基本情景、壓力情景和樂觀情景各分配 100% 時 ECL 的影響。

客戶貸款

(港幣千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減值撥備	30,836	37,685
情景		
100% 基本情景	(317)	(1,430)
100% 樂觀情景	(5,854)	(5,884)
100% 壓力情景	8,394	17,329

截至 2023 年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金融資產包括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證券投資、客戶貸款及其他資產。銀行結餘及存放時間較短，且具備指定外部信貸評級機構 (ECAI) 指定的投資對手評級，而其他資產在正常業務過程中被視為應收款，管理層認為其信貸風險極小。證券投資被視為具有較低的信貸風險，因為所有交易對手的投資評級均為可投資級別，且大部份在第 1 階段的 ECL 限於 12 個月。

在本年度內，下列虧損確認為損益：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減值損失		
- 客戶貸款的減值損失	12,666	33,009
- 其他金融資產的減值損失	(195)	274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減值損失	12,471	33,283
- 以公允價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減值損失	(84)	103
金融資產的減值損失	12,387	33,386

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信貸風險(續)

下表為賬面價值和客戶貸款減值撥備的年初至期末餘額的對賬：

港幣千元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賬面價值	減值撥備	賬面價值	減值撥備	賬面價值	減值撥備	賬面價值	減值撥備
2022年1月1日結餘	950,170	18,933	636	328	3,949	3,357	954,755	22,618
轉移至第一階段	-	-	-	-	-	-	-	-
轉移至第二階段	(1,419)	(38)	1,419	38	-	-	-	-
轉移至第三階段	(16,595)	(1,040)	(636)	(328)	17,231	1,368	-	-
減值準備的重新計量淨額	-	9,456	-	1,022	-	15,693	-	26,171
客戶貸款源生, 新加貸款及還款淨額	(107,535)	(1,063)	890	697	8,708	7,204	(97,937)	6,838
淨核銷	-	-	-	-	(17,942)	(17,942)	(17,942)	(17,942)
2022年12月31日結餘	824,621	26,248	2,309	1,757	11,946	9,680	838,876	37,685
轉移至第一階段	344	291	-	-	(344)	(291)	-	-
轉移至第二階段	(2,458)	(78)	3,122	610	(664)	(532)	-	-
轉移至第三階段	(15,937)	(3,039)	(2,309)	(1,757)	18,246	4,796	-	-
減值準備的重新計量淨額	-	(4,398)	-	1,338	-	13,810	-	10,750
客戶貸款源生, 新加貸款及還款淨額	(123,631)	(1,653)	(562)	(270)	4,437	3,839	(119,756)	1,916
淨核銷	-	-	-	-	(19,515)	(19,515)	(19,515)	(19,515)
2023年12月31日結餘	682,939	17,371	2,560	1,678	14,106	11,787	699,605	30,836

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信貸風險(續)

信貸質素

客戶貸款

	第一階段 12 個月 ECL 港幣千元	第二階段 全期 ECL 港幣千元	第三階段 全期 ECL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信貸評級:				
合格	682,776	-	-	682,776
需要關注	163	2,487	6,600	9,250
次級	-	73	6,245	6,318
呆滯	-	-	796	796
虧損	-	-	465	465
賬面總額	682,939	2,560	14,106	699,605
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17,371	1,678	11,787	30,836
淨賬面值	665,568	882	2,319	668,769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信貸評級:				
合格	824,621	-	-	824,621
需要關注	-	2,309	2,643	4,952
次級	-	-	7,547	7,547
呆滯	-	-	1,756	1,756
虧損	-	-	-	-
賬面總額	824,621	2,309	11,946	838,876
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26,248	1,757	9,680	37,685
淨賬面值	798,373	552	2,266	801,191

以下表格按照信貸機構的評級和階段分類進行了證券投資淨賬面值的分析：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信用評級:		
AAA	-	43,115
AA+ to AA-	390,770	155,054
A+ to A-	251,602	281,324
BBB+ to BBB-	-	23,277
賬面值	642,372	502,770
其中：第 1 階段預期的信貸損失	42	126
金融投資 - 攤銷成本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信用評級:		
A+ to A-	350,379	406,712
BBB+ to BBB-	51,914	47,388
賬面總值	402,293	454,100
其中：第 1 階段預期的信貸損失	(99)	(294)
淨賬面值	402,194	453,806

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信貸風險(續)

地理集中

考慮風險轉移後，對銀行的總貸款和通過地理區域向客戶的進展分析是基於交易對手的位置。一般來說，如果索賠由與交易對手不同的國家 / 地區的一方保證，則適用風險。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主要貸款和客戶位於香港。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行的流動資金風險定義為因無法及時履行到期義務或僅能夠以額外成本履行這些義務而蒙受損失的風險。在正常情況或壓力情景下，本行保持充足的高品質流動資產及維持多元化的資金基礎，以滿足其短期到期義務和長期資金需求。董事會是本行的最高權力機構，最終負責整體資產和負債管理，包括流動資金風險管理。董事會授權風險委員會，負責建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框架並監督本行的流動性和資金風險管理。

本行參照香港金融管理局監管政策手冊 LM-1 及 LM-2 制定了流動性和資金風險管理政策，規範管理流動性和資金風險。該政策要求本行對一系列流動性指標進行持續和定期的審查，當中包括監管要求，以確保能有效地監控流動性敞口。這些流動比率的內部限額，根據監管要求，並加上充足的緩衝區間以確保滿足監管需要。此外，本行亦會每日進行現金流分析，以確保本行有足夠資金及流動性支持日常業務運營並能夠承受長期的流動性壓力。現金流分析涵蓋正常情景和壓力情景，以全面瞭解現金流狀況和資產負債表不同項目的到期狀況，以確保維持足夠的流動性。

資金部負責流動性和資金頭寸管理的一線職責，而風險管理部則負責整體流動性監控流程的二線職責，包括政策制定和限額設置。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每月討論和評估流動性和資金頭寸。當指標超出預定閾值時，需上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和風險委員會。本行制訂了應急資金計畫，可以在緊急情況下啟動。

在 2023 及 2022 年度內，流動性維持比率和貸存比率均高於內部限額和金管局要求。

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到期日分析

下表為本行於 12 月 31 日之資產及負債的到期日分析，按於結算日時，資產及負債相距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限分類：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即期償還	6 個月內	6 至 12 個月	1 年以上	合計
資產					
銀行結餘	231,601	-	-	-	231,601
同業定期存放	-	183,754	-	-	183,754
證券投資	-	466,629	187,741	390,196	1,044,566
客戶貸款	563	134,082	144,672	389,452	668,769
預付及其他資產	-	29,687	15,870	11,023	56,580
資產總額	232,164	814,152	348,283	790,671	2,185,270
負債					
客戶存款	394,636	1,258,612	23,357	-	1,676,605
應付款項	-	52,657	125	-	52,782
租賃負債	-	8,781	8,155	18,315	35,251
負債總額	394,636	1,320,050	31,637	18,315	1,764,638
淨額	(162,472)	(505,898)	316,646	772,356	420,632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即期償還	6 個月內	6 至 12 個月	1 年以上	合計
資產					
銀行結餘	367,690	-	-	-	367,690
同業定期存放	-	312,789	-	-	312,789
證券投資	-	268,184	87,035	601,357	956,576
客戶貸款	409	145,765	128,893	526,124	801,191
預付及其他資產	105	20,515	14,254	13,405	48,279
資產總額	368,204	747,253	230,182	1,140,886	2,486,525
負債					
客戶存款	410,489	1,258,391	130,550	-	1,799,430
應付款項	-	49,006	884	-	49,890
租賃負債	-	8,137	7,435	33,890	49,462
負債總額	410,489	1,315,534	138,869	33,890	1,898,782
淨額	(42,285)	(568,281)	91,313	1,106,996	587,743

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詳細地列出了本行於 12 月 31 日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總額，按報告期末之合約到期日剩餘時間將發生之現金流。表內列示之數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

非衍生工具現金流

2023

(港幣千元)	即期償還	6 個月內	6 至 12 個月	1 年以上	合計
負債					
客戶存款	394,636	1,258,612	23,357	-	1,676,60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52,657	125	-	52,782
租賃負債	-	9,376	8,597	18,787	36,760
合計	394,636	1,320,645	32,079	18,787	1,766,147

2022

(港幣千元)	即期償還	6 個月內	6 至 12 個月	1 年以上	合計
負債					
客戶存款	410,489	1,258,391	130,550	-	1,799,43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49,006	884	-	49,890
租賃負債	-	9,004	8,172	35,453	52,629
合計	410,489	1,316,401	139,606	35,453	1,901,949

(c) 市場風險

本行所承擔的市場風險，即因市場因素及價格相對於所承擔資金頭寸的不利變動而產生損失的風險。以利率及貨幣計的未平倉，均面臨一般及特定市場變動以及市場因素（如外匯匯率、利率及信貸息差）波動水準變動的風險。

本行的利率風險敞口，即銀行帳戶利率風險（IRRBB），是由於銀行賬內的資產和負債錯配對影響本行的資本充足率及收益。所有銀行賬專案，包括表內和表外專案，如客戶存款、貸款、墊款和資金投資活動，都會受到銀行賬的利率風險影響。

本行沒有任何交易組合，市場風險敞口主要來自外匯風險和銀行帳戶利率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市場風險(續)

市場風險管理

董事會本行的最高權力機構，最終負責確保有效市場風險管理，包括銀行帳戶利率風險管理。在董事會的授權下，風險委員會負責建立本行的市場風險和銀行帳戶利率風險管理。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和風險管理委員會，向風險委員會彙報，分別代表高級管理層在市場風險和銀行帳戶利率風險管理方面的第一道防線和第二道防線的風險監督。資金部負責管理銀行的市場風險和銀行帳戶利率風險狀況，並確保相關風險敞口在政策要求範圍內。風險管理部負責制定政策和相關風險指標，以進行監控和報告，確保符合監管要求。相關政策和風險指標將定期審查，以符合監管要求和市場標準。

獨立的風險管理和控制職能部門負責根據規定的限額和要求監控市場風險和銀行帳戶利率風險，而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和風險管理委員會則對市場風險管理框架進行管理監控。

銀行帳戶利率風險敞口分別以經濟價值敏感度和淨利息收入來衡量利率風險對資本充足率和收益的影響，並制定相關限額來監控利率風險敞口。從 2021 年開始，本行根據金管局監管政策手冊 IR-1 (“銀行帳戶利率風險”)內規定的標準化框架進行利率風險敞口的測量和監控。銀行帳戶利率風險報告由風險管理部門準備及編制。

敏感度

根據監管規定的方法，在平行上升和平行下降的情況下，以利息收入淨額敏感度衡量的對盈利的影響將分別減少 7,454,000 港元 (2022 年：7,932,000 港元) 和增加 7,670,000 港元 (2022 年：7,337,000 港元)。部分比較數據已進行修訂，與呈交予香港金融管理局的最新記錄和銀行申報表保持一致。

利率基準改革

於 2021 年 3 月，英國金融行為監管局宣布將會終止發佈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所有英鎊、瑞士法郎、歐元、日元的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以及一周和兩個月的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已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後終止發佈。餘下期限的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亦將於 2023 年 6 月 30 日後終止發佈。

於 2023 年 7 月，英國金融行為監管局發表聲明，確認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已經終止發佈。

本行已製定並執行了利率基準改革實施方案。現有的敞口僅以資產負債管理為目的，整體風險可控。管理層認為風險及對銀行的影響並不重大。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有 32,266,000 港元證券投資以攤銷成本計量尚未過渡到替代基準利率的敞口 (2022 年：32,032,000 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市場風險(續)

外匯風險

本行的部分交易以外幣計價，因此面臨匯率波動的風險。下表列示了本行以外幣計價的貨幣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其反映了於報告期末貨幣之風險集中程度：

(港幣千元等值)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美元	人民幣	美元	人民幣
資產				
銀行結餘	20,407	15,761	45,674	14,176
同業定期存放	93,754	-	116,976	25,813
證券投資	653,372	32,943	616,435	113,328
其他資產	6,875	7,784	5,451	9,316
負債				
客戶存款	39,445	53,869	54,784	159,54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26	398	244	1,438

外幣匯率敏感度分析

本行面臨美元匯率風險，但由於管理層認為聯繫匯率制度下影響微小，因此未進行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列了本行對港元兌人民幣匯率升值和貶值5%之敏感度(2022年：5%)。5%是內部關鍵管理人員報告外幣風險時使用的，其代表了管理層對外匯匯率波動的合理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未償還的貨幣性項目，並於年末以5%的外匯波動調整其折算金額。如港元對人民幣升值/貶值5%，則對稅後虧損的影響如下：

(港幣千元)	2023	2022
稅後利潤/(虧損)	(111)/111	(83)/83

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d) 金融工具類別

本行有下列金融工具：

	2023	2022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銀行結餘	231,601	367,690
- 同業定期存放	183,754	312,789
- 證券投資	402,194	453,806
- 客戶貸款	668,769	801,191
- 其他資產	25,865	24,029
以公允價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證券投資	642,372	502,770
	2,154,555	2,462,275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客戶存款	1,676,605	1,799,430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2,782	49,890
- 租賃負債	35,251	49,462
	1,764,638	1,898,782

3.2 資本管理

本行的資本管理政策參照香港金融管理局《監管政策手冊》(“SPM”) - “CA-G-1 本地註冊認可機構資本充足制度概覽”及“CA-G-5 監管審查程式”。

本行的資本管理策略定義為：

- 確保資本管理符合監管要求；
- 全面識別、衡量、監控和控制所有主要風險，以確保銀行的資本水平與其面臨的風險和風險管理水平相適應；
- 確保本行的資本規劃與經營狀況、風險趨勢和長期發展戰略相匹配；及
- 優化資產結構，合理配置經濟資本，確保本行持續健康發展。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已遵守香港金融管理局頒佈的資本規定，包括關鍵監管比率 CET1 資本比率、一級資本比率和總資本比率均高於金管局要求。

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對於公允價值按參考外部報價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將就外部市場數據進行評估。按公允價值計入財務狀況表的金融工具已就計算公允價值所用數據重要性的估值架構進行分類。具有標準條款及條件並於活躍流動市場買賣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乃分別參考所報市場買入價及賣出價釐定。

公允價值計量根據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輸入數據對其整體之重要性分為第一級至第三級，內容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之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者）可觀察參數（第二級）。
- 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之資產或負債之參數（即不可觀察參數）（第三級）。

由於本行金融工具短期內到期，因此假定本行金融工具的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接近。

下表分析以公允價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證券投資，分類到不同價值層級。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公允價值層級		
- 第一層級	642,372	502,770
- 第二層級	-	-
- 第三層級	-	-
	<hr/>	<hr/>
合計	642,372	502,770
	<hr/> <hr/>	<hr/> <hr/>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間內，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之間沒有互相轉移，亦沒有涉及第三層級的轉移。

在對劃分為第一層級的證券投資進行估值時，其公允價值根據在活躍市場中未經調整的報價。

財務報表附註

4 應用會計政策時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評估及判斷乃根據從前的經驗及其他認為有關的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下對未來事項做出的合理預期。

本行對未來做出估計及假設。所產生的會計估計可能與有關的實際結果不同。於報告期末，因將來之假設及估計帶來之主要不穩定因素，可能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於下一財政年度內帶來重大調整之風險，討論如下。

重要會計估計 - 減值損失

金融工具的減值涉及確定 ECL 模型的輸入因素，包含了前瞻性資訊並於附註 3.1 中詳述。

重要會計估計 - 稅項

本行須在香港繳納所得稅。確定所得稅撥備時需做出重大判斷。許多交易及計算方法存在不確定性而影響最終稅項。本行根據預期繳納利得稅，確認稅項負債。如此等的最終稅務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此等差額將影響在此期間確定的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

當管理層認為未來可用於抵銷臨時差異或稅務虧損的應課稅利潤可能存在時，臨時差異和稅務虧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才會被確認。當期望與原始估計不同時，此等差異將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和該估計變更期間的稅項費用。

財務報表附註

5 利息收入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來自：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75,212	78,960
以公允價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7,774	9,839
	<hr/>	<hr/>
合計	92,986	88,799
	<hr/> <hr/>	<hr/> <hr/>

6 利息支出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利息支出來自：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50,507	25,963
	<hr/>	<hr/>
合計	50,507	25,963
	<hr/> <hr/>	<hr/> <hr/>

7 營業支出

	附註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核數師酬金		2,283	2,161
物業和設備折舊	16	8,811	17,20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	17,246	13,237
無形資產攤銷	17	36,307	29,968
僱員費用		98,003	108,386
- 薪津及實物福利		87,587	101,959
- 退休福利		5,358	5,258
- 僱員股份計畫	22	5,058	1,169
法律及專業費用		10,705	5,084
其他營業支出		65,997	53,965
- 市場及中介費用		12,578	13,976
- 資訊服務費用		46,282	31,099
- 其他		7,137	8,890
		<hr/>	<hr/>
合計		239,352	230,002
		<hr/> <hr/>	<hr/> <hr/>

財務報表附註

7 營業支出(續)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資訊科技相關費用總額為 72,667,000 港元 (2022：61,142,000 港元)。其中，26,385,000 港元 (2022：30,043,000 港元) 關於購買軟體和軟體開發之費用作資本化為無形資產 (附註 17)，46,282,000 港元 (2022：31,099,000 港元) 關於軟體許可證和其他資訊服務之費用已計入營業支出 (附註 7)。

8 財務費用

	附註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15	1,666	1,157
銀行手續費		274	163
合計		1,940	1,320

9 其他收入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政府補貼	-	2,400
其他收入	284	364
合計	284	2,764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行成功申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設立的防疫抗疫保就業計劃資助總額為 2,400,000 港元。這筆資金的目的為企業提供財務支持，以留住原本會被裁員的員工。根據補助金條款，本行須於補助期內不得裁員，並將所有資金用於支付僱員工資。

10 所得稅支出

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按本年度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評稅溢利以 16.5% (2022: 16.5%) 的稅率計算。

(a) 所得稅支出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
合計	-	-

財務報表附註

10 所得稅支出(續)

(b) 所得稅支出與表面應付稅款之數值對賬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所得稅前虧損	(208,263)	(199,737)
以香港 16.5%稅率計算之稅款	(34,363)	(32,957)
下列各項影響：		
不獲稅務扣減之費用	9,034	10,080
未確認的暫時性差異的計稅影響	(9,840)	(7,619)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35,169	30,496
	<hr/>	<hr/>
所得稅支出	-	-
	<hr/> <hr/>	<hr/> <hr/>

(c) 遞延所得稅

以下是每年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的變動情況：

變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負債	淨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
	稅務虧損 港幣千元	應納稅的 暫時性差異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 2022 年 1 月 1 日	(87,870)	87,870	-
扣除/(計入)損益	(33,739)	33,739	-
	<hr/>	<hr/>	<hr/>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1 月 1 日	(121,609)	121,609	-
扣除/(計入)損益	(34,022)	34,022	-
	<hr/>	<hr/>	<hr/>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55,631)	155,631	-
	<hr/> <hr/>	<hr/> <hr/>	<hr/> <hr/>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已評估未用稅務虧損 1,015,344,000 港元 (2022: 812,077,000 港元)，可抵銷未來利潤。由於未來收入的不確定性，本行並未將未用稅務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未用稅務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財務報表附註

11 銀行結餘及同業定期存放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銀行結餘		
- 存放銀行結餘	65,255	83,507
- 存放香港金融管理局結餘	166,346	284,183
扣除：減值撥備	-	-
	<hr/>	<hr/>
合計	231,601	367,690
	<hr/> <hr/>	<hr/> <hr/>

銀行結餘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為單位。

	附註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同業定期存放原到期日			
- 3 個月或 3 個月以下	20	152,502	312,789
- 3 個月以上或 6 個月以下		31,252	-
扣除：減值撥備		-	-
		<hr/>	<hr/>
合計		183,754	312,789
		<hr/> <hr/>	<hr/> <hr/>

同業定期存放以港元及美元為單位。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存放銀行結餘及同業定期存放沒有發生減值，已逾期或經重組。

12 客戶貸款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客戶貸款總額	699,605	838,876
扣除：減值撥備		
- 第一階段	(17,371)	(26,248)
- 第二階段	(1,678)	(1,757)
- 第三階段	(11,787)	(9,680)
	<hr/>	<hr/>
合計	668,769	801,191
	<hr/> <hr/>	<hr/> <hr/>

財務報表附註

13 證券投資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證券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	642,372	502,770
- 以攤銷成本計量	402,293	454,100
扣除：減值撥備 – 第一階段	(99)	(294)
	<hr/>	<hr/>
合計	1,044,566	956,576
	<hr/> <hr/>	<hr/> <hr/>
發行機構		
- 官方實體	338,566	109,937
- 銀行	201,822	188,372
- 企業和金融機構	504,178	658,267
	<hr/>	<hr/>
合計	1,044,566	956,576
	<hr/> <hr/>	<hr/> <hr/>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證券投資沒有發生減值，已逾期或經重組。

14 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預付款項	30,715	24,250
應收利息	12,588	12,392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583	496
其他資產	12,694	11,141
	<hr/>	<hr/>
合計	56,580	48,279
	<hr/> <hr/>	<hr/> <hr/>

財務報表附註

15 租賃

資產負債表顯示與租賃有關的款項如下：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辦公室及辦公中心	26,596	37,367
設備及伺服器機架	8,564	14,099
員工宿舍	923	-
	<hr/>	<hr/>
合計	36,083	51,466
	<hr/> <hr/>	<hr/> <hr/>
租賃負債		
流動	16,936	15,572
非流動	18,315	33,890
	<hr/>	<hr/>
合計	35,251	49,462
	<hr/> <hr/>	<hr/> <hr/>

於本年內，使用權資產增加 2,123,677 港元 (2022 年：53,592,000 港元)。此等租賃負債適用的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權平均值為 4% (2022 年：4%)。

損益表中與租賃有關的金額顯示如下：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辦公室及辦公中心	10,771	7,184
設備及伺服器機架	5,921	6,053
員工宿舍	554	-
	<hr/>	<hr/>
合計	17,246	13,237
	<hr/> <hr/>	<hr/> <hr/>
利息支出(包括在財務費用中)	1,666	1,157
與短期租約相關之費用(包括在營業支出中)	-	364
租賃終止損失(包括在營業支出中)	22	-

本年度與租賃相關現金流出總額為 17,731,000 港元 (2022 年：18,684,000 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16 物業及設備

	租賃改良 港幣千元	傢具及 固定設備 港幣千元	電腦設備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成本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4,396	2,025	47,667	64,088
增加	-	-	4,479	4,479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4,396	2,025	52,146	68,567
增加	-	-	498	498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4,396	2,025	52,644	69,065
累計折舊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0,769)	(867)	(22,718)	(34,354)
折舊費用	(3,255)	(405)	(13,541)	(17,201)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4,024)	(1,272)	(36,259)	(51,555)
折舊費用	(343)	(405)	(8,063)	(8,811)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4,367)	(1,677)	(44,322)	(60,366)
賬面值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72	753	15,887	17,012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9	348	8,322	8,699

財務報表附註

17 無形資產

	港幣千元
成本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37,108
增加	30,043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67,151
增加	26,385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93,536
累計攤銷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1,720)
攤銷費用	(29,968)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1,688)
攤銷費用	(36,307)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97,995)
賬面值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05,463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95,541

18 客戶存款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活期存款	394,636	410,489
定期存款	1,281,969	1,388,941
合計	1,676,605	1,799,430

財務報表附註

1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應付利息		9,685	8,622
應計費用		16,416	11,948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3	71	196
應付花紅及其他應付款項		26,610	29,124
合計		52,782	49,890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銀行結餘		231,601	367,690
同業定期存放原到期日為 3 個月或 3 個月以下		152,502	312,789
合計		384,103	680,479

21 股本

	股份數量	2023 及 2022 港幣千元
普通股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1,500,000,000	1,500,000
合計	1,500,000,000	1,500,00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普通股沒有變動。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135 條，本行的普通股無面值。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有權於本行股東大會上享有每股一票的投票權。所有與本行剩餘資產相關的普通股排名均等。

財務報表附註

22 僱員股份計畫

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

本行最終控股公司授予本行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為獎勵，被授予者在沒有現金代價下被授予最終控股公司的普通股份。根據該計畫授予的權利，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授予日起計分 4 年平均歸屬，僱員需履行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

股權數目變動及於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如下。上一年度財務報表中的若干金額已重述，以反映僱員股份計畫下股份數目的變動。下表總結了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該等調整的影響。調整不影響損益表、綜合損益表、資產負債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

	股份數量	於授出日期的 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港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結餘	1,584,120	10.20
授予	953,070	10.37
廢除	(719,942)	10.99
行使	(677,065)	9.51
	<hr/>	
2022 年 12 月 31 日結餘	1,140,183	10.25
授予	42,194	10.05
廢除	-	-
行使	(455,887)	9.83
	<hr/>	
2023 年 12 月 31 日結餘	726,490	10.51
	<hr/> <hr/>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其加權平均尚餘合約期為 2.76 年(2022 年: 3.14 年)。

受限制股份於授予日的公允價值參考最終控股公司普通股的公允價值而厘定。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授予本行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確認於損益表的支出總額為 5,058,000 港元 (2022 年: 1,169,000 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23 關聯交易

(a) 母公司

本行由以下實體控制：

名稱	類別	註冊地點	控股比例
引力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直接控股公司	香港	100%
小米金融(香港)有限公司	間接控股公司	香港	90%
尚乘集團有限公司	間接控股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10%
小米集團	最終控股公司	開曼群島	90%*

* 小米金融（香港）有限公司 100%的已發行普通股由小米集團持有。

所有關聯方交易條款與收費標準已根據與非關聯方交易的條款而厘定。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關係	性質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同系附屬公司	IT 支援服務	54	76
同系附屬公司	營銷服務	50	179
間接控股公司	集團保險	4,121	3,955

(c) 與關聯方應收/(應付)結餘

關係	性質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直接控股公司	代付專業服務費用	583	496
同系附屬公司	IT 支援/系統開發服務	(35)	(17)
同系附屬公司	營銷服務	(36)	(179)
間接控股公司	集團保險	3,182	2,741
間接控股公司	集團保險	(200)	(733)
最終控股公司的主要 管理人員其近親	客戶存款	(32,559)	(31,912)

財務報表附註

23 關聯交易 (續)

(d)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21,194	19,884
退休福利	972	1,097
僱員購股計畫	5,058	1,854
	<hr/>	<hr/>
合計	27,224	22,835
	<hr/> <hr/>	<hr/> <hr/>

24 董事薪酬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383 節第 (1) 條及公司 (披露董事利益資料) 規例第 2 部，本行董事酬金如下：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董事袍金	1,500	1,900
薪津及實物福利	-	-
退休福利	-	-
僱員股份計畫	-	-
	<hr/>	<hr/>
合計	1,500	1,900
	<hr/> <hr/>	<hr/> <hr/>

董事從本行獲得的所有報酬全部基於董事向本行提供的管理服務。

本期間並無由本行向董事、受該等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該董事的關連主體提供的貸款、准貸款及其他交易。

本期間及於年結日時，本行並無訂立本行董事直接或間接享有重大權益之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期間概無董事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所訂立的涉及本集團之業務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同中擁有重大權益。

財務報表附註

25 其他儲備

	以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儲備 港幣千元	其他儲備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045)	22,057	21,012
本年度的其他全面收益	(4,613)	1,169	(3,444)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658)	23,226	17,568
本年度的其他全面收益	2,476	5,058	7,534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182)	28,284	25,102

26 現金流量表附註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

以下列表詳細列出銀行從融資活動中所產生的負債變化，包括現金和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引起負債是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的負債，將銀行現金流量歸類為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租賃負債	港幣千元
於 2022 年 1 月 31 日	10,184
融資活動現金流之變動：	
租賃付款之本金部分	(17,527)
租賃負債之利息部分	(1,157)
融資活動現金流之變動總額	(18,684)
其他變動：	
租賃負債增加	56,805
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	1,157
其他變動總額	57,962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1 月 1 日	49,462
融資活動現金流之變動：	
租賃付款之本金部分	(16,065)
租賃負債之利息部分	(1,666)
融資活動現金流之變動總額	(17,731)
其他變動：	
租賃負債增加	2,092
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	1,666
租賃終止損失	(238)
其他變動總額	3,520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5,251

財務報表附註

27 監管儲備

監管儲備是為符合香港銀行業條例及本地有關監管機構就審慎監管之規定及要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並沒有 (2022: 零港元) 劃定監管儲備的審慎監管儲備。

28 財務報表核准

本財務報表於 2024 年 4 月 29 日獲董事會通過及核准發佈。

企業管治報告(未經審核)

以下資訊作為財務報表隨附資訊的一部分披露，並不構成經審核的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企業管治實踐與目標

天星銀行有限公司（「本行」）為持牌銀行及香港其中一間虛擬銀行，並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監管（「金管局」）。本行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致力實施良好的企業管治，並遵守金管局頒佈的監管政策手冊內第 CG-1 章《本地註冊認可機構的企業管治》的指引。本行已成立了由董事會授權的具有明確職權範圍的特別委員會。

董事會

董事會目前由七名成員組成，其中包括一位執行董事，三位非執行董事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有董事均具有適當的經驗和能力，可以有效地履行職責。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年度」）的董事為：

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林世偉先生

執行董事

胡偉先生

非執行董事

劉雪樵先生 (於 2023 年 2 月 10 日辭任)

徐浩森先生 (於 2023 年 2 月 10 日獲委任)

岳凱先生 (於 2023 年 8 月 8 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毛振華教授

唐偉章教授

王舜德先生

在任何情況下，董事會最少每季度舉行一次。在本年度，董事會舉行了十四次會議（包括以傳閱書面決議案方式召開的八次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未經審核)(續)

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林世偉先生

林世偉先生於 2021 年 6 月加入本行。

林先生現任小米集團（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810）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及小米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

林先生於 2016 年 1 月至 2020 年 10 月之間擔任瑞信投行和資本市場部董事總經理和科技、媒體與電信投行部主管，1997 年 7 月至 2015 年 12 月林世偉於摩根士丹利的倫敦、紐約、門洛帕克及香港等多個辦公室工作。

林先生於牛津大學取得工程學碩士學位。

執行董事

胡偉先生

胡先生於 2021 年 12 月加入本行。

胡先生在加入本行之前，曾於天星數科擔任金融機構部總經理，負責天星數科與銀行、證券、信託等各類機構，在互聯網信貸、資產證券化、金融科技等方向的業務合作和營運管理。另外，於 2007 年至 2018 年之間，胡先生曾在華安基金，華夏基金及上投摩根基金等多家基金公司擔任管理職務，負責互聯網基金及理財業務的創新開發，有著非常豐富的互聯網金融運營管理經驗。

胡先生於上海財經大學取得信息管理與系統（電子商務方向）本科學位。

非執行董事

徐浩森先生

徐先生於 2023 年 2 月加入本行。

徐先生現為尚乘集團、AMTD IDEA Group（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AMTD；新加坡交易所股份代號：HKB）、AMTD Digital Inc.（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HKD）的首席財務官。

徐先生曾任普華永道的合夥人。在他為普華永道服務期間，彼主要為國內及跨國企業提供中國大陸、香港及國際準則的審計及重組上市的服務，並曾參與眾多涉及內控系統及合規審閱的專業諮詢項目。主要服務過的客戶包含中國銀行、中國農業銀行、中國郵政儲蓄銀行、北京銀行、光大銀行、天津銀行、廣州銀行、廣州農村商業銀行、重慶銀行等多家國內領先金融機構。

徐先生擁有香港中文大學學士學位工商管理甲等榮譽學位。彼亦擁有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身份。

非執行董事

岳凱先生

岳先生於 2023 年 8 月加入本行。

岳先生，現任小米集團（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810）附屬公司天星數科科技有限公司總裁兼小米集團戰略投資部總經理。

企業管治報告(未經審核)(續)

於 2005 年至 2017 年之間，岳先生曾先後擔任中國工商銀行河南省分行信貸業務負責人、中國民生銀行鄭州分行小微業務負責人、中國民生銀行總行直銷銀行信貸業務負責人，在住房信貸、小微金融、個人線上貸款和供應鏈金融等業務領域具豐富的業務實踐和管理經驗。

岳先生擁有河南科技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毛振華教授

毛教授於 2020 年 1 月加入本行。

毛教授現任中國誠信信用管理有限公司（「中誠信」）董事長、中國人民大學教授、中國人民大學經濟研究所所長、武漢大學教授及武漢大學董輔初經濟社會發展研究院院長。彼同時擔任美瑞健康國際產業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2327）之非執行董事、中國通商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71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966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香港大學經濟及工商管理學院教授。

毛教授於 1992 年創辦中誠信，此後彼先後任其總經理、董事長兼總經理、首席執行官及董事長。彼為中誠信國際信用評級有限責任公司之主要股東及控制人。毛教授曾先後在湖北省、海南省政府和國務院研究室從事經濟分析及政策研究工作。

毛博士在武漢大學取得經濟學博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唐偉章教授

唐偉章教授，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 2018 年 8 月加入本行。

唐教授現任金山科技工業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4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英達公路再生科技（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6888）的非執行董事、GP Industries Limited（新加坡交易所股份代號：G2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AMTD IDEA Group（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AMTD；新加坡交易所股份代號：HKB）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 AMTD Digital Inc.（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HKD）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唐教授於 2010 年獲委任為非官守太平紳士。彼於 2019 年至 2023 年期間曾出任小米集團（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810）獨立非執行董事。唐教授在美國及香港多間大學積累逾 30 年教學、研究和行政經驗，於 2009 至 2018 年間出任香港理工大學校長，在此之前曾任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工程及應用科學院院長及教授。自 2019 年 7 月起擔任尚乘基金會行政總裁，自 2020 年起唐教授擔任香港中華科學與社會協進會有限公司的董事，及自 2021 年起擔任中滙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高級顧問。唐教授為美國機械工程師學會院士、香港工程科學院院士和國際熱傳導會議院士，並於 2018 年擔任香港工程科學院院長。

唐教授於俄勒岡州州立大學取得機械工程理學學士學位，並於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取得機械工程理學碩士學位和博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舜德先生

王先生於 2018 年 8 月加入本行。

王先生現任小米集團（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810）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同時擔任金山軟件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388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未經審核)(續)

王先生於 2014 年聯合創始 Rokid Corporation Ltd，曾兼任該公司首席財務官。王先生從 2007 年 8 月至 2011 年 9 月，王舜德擔任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BABA；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9988）財務副總裁及財務總監。在阿里巴巴集團的任期內，王舜德同時兼任阿里巴巴集團集團財務控制委員會主席。

於 2003 年 8 月至 2007 年 8 月，彼擔任中國具領導地位的兒童產品製造商 Goodbaby Children Products Group（「Goodbaby」）的首席財務官。於加盟 Goodbaby 前，王先生曾於 2001 年 9 月至 2003 年 7 月擔任萬威國際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67）的財務副總裁。

王先生過往在多間跨國企業擔任重要財務管理職位，包括於 1996 年 11 月至 1998 年 3 月任職 AMF Bowling, Inc. 及於 1993 年 12 月至 1996 年 10 月任職 International Distillers China Ltd. 的財務總監。彼於財務監控、營運、策略性計劃及執行、私募基金投資及退出策略擁有豐富經驗。

王先生持有英國蘭開斯特大學 (University of Lancaster) 金融學碩士學位及澳洲 Charles Stuart University 會計學碩士學位。彼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資深執業會計師會員及澳洲會計師公會的資深執業會計師會員。

企業管治報告(未經審核)(續)

董事會委員會

本行設立了 4 個董事會委員會，包括審計委員會、風險委員會、提名及薪酬委員會和關聯交易委員會。

1. 審計委員會

成立審核委員會的目的是協助董事會確保內部控制制度的適當性並加強內部和外部審計師的工作，同時為董事會提供對財務報告流程的完整性和有效性的獨立審核。審核委員會每季度召開一次會議，其中兩次會議應與年終和中期財務報告週期同時進行。審核委員會成員將至少每年在沒有其他管理人員在場情況下，與外部審核員和內部審核負責人舉行一次會議。

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王舜德先生（主席）、唐偉章教授及岳凱先生組成。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了五次會議（包括以傳閱書面決議案方式召開的一次會議）。

2. 風險委員會

風險委員會負責履行與整體風險管理有關的職責。負責監督風險管理框架，風險得到妥善管理，並就與風險有關的事項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所暴露的風險水準與本行的風險偏好，風險管理體系和風險管理措施相稱。風險委員會會議應每季度召開一次，如有必要，除根據風險委員會會議議程提交的報告外，風險委員會還可不時要求首席風險官提交特別報告。

風險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毛振華教授（主席）、王舜德先生及岳凱先生組成。於本年度，風險委員會舉行了四次會議。

3. 提名及薪酬委員會

成立提名及薪酬委員會的目的是為了協助董事會履行其在提名、薪酬和銀行文化相關事宜方面的職責。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的會議每年至少舉行兩次，並會在主席認為需要時召開，。

提名及薪酬委員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唐偉章教授（主席）、毛振華教授及王舜德先生。於本年度，提名及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九次會議。（包括以傳閱書面決議案方式召開的四次會議）。

4. 關聯交易委員會

成立關聯交易委員會的目的是為了協助董事會監督本行的關聯交易及非信貸利益衝突交易，並確保這些交易及/或情況得到適當的審查和批准。關聯交易委員會會議的召開次數和時間應由關聯交易委員會主席決定。

關聯交易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唐偉章教授（主席）、毛振華教授及岳凱先生組成。於本年度，關聯交易委員會舉行了四次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未經審核)(續)

管理級別委員會

除了董事會委員會。本行設立了一個管理委員會和五個小組委員會，負責監督和實施業務戰略、風險管理體系和內部控制。

1. 管理委員會

管理委員會負責根據相關法律法規以及董事會不時決定的內部政策和指示，行使董事會在銀行管理、運營和日常運作方面的所有權力、授權和酌情權，並有權進行再授權。

管理委員會每月至少開會一次。於本年度，管理委員會符合召開會議次數的規定。

2.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是銀行在企業風險管理上的正式管理委員會，其職能包括風險文化、風險偏好、風險概況以及將風險納入戰略規劃和業務決策的考慮。它支持本行的首席風險官監督所有風險承擔和管理活動。

風險管理委員會向風險委員會負責。在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上討論的重大風險事項應在適當的情況下上報給管理委員會和風險委員會進行監督或決策。

3. 資訊科技委員會

成立資訊科技委員會的目的是為了監督本行的資訊科技技術基礎設施和服務以及網路安全的開發，實施，監控和審查。

4. 資產及負債委員會

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管理本行的流動性風險、利率風險、外匯風險、市場風險和資本狀況。監督本行的融資策略和資產負債表的組成，包括表外項目。

5. 新產品委員會

成立新產品委員會是為了審核和批准新產品的開發，發佈和退出，並確保按照董事會批准的新產品政策充分識別，評估和管理相關風險。

6. 法律及合規委員會

法律及合規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履行其監督和管理本行法律、監管合規及金融犯罪法規風險的責任，並確保本行嚴格遵守適用法律，監管要求、內部規則、銀行業務和受監管活動的政策和程式。

企業管治報告(未經審核)(續)

招募和選拔董事會成員和高級管理人員的方法

董事會已設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職責是確定有資格成為董事會或高級管理層成員的人選，選拔及向董事會提名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根據職位及其職責以及職位所需的知識，經驗和能力）的人選，就任命或重新任命董事以及董事的繼任計畫（尤其是主席和行政總裁）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和薪酬委員會亦會參照金管局於 2021 年 12 月 15 日發出的有關公司管治的通函中有關委任董事及行政總裁／候補行政總裁及例行報告的規定。

主要股權、投票權及關聯交易

請參閱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